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于 2025年11月26日在江苏省宿迁市洋河酒都大道118号, 公司总部办公楼 19 楼会议室, 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 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送达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 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通知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际 出席董事 10 名, 其中独立董事毛凌霄先生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 与会人 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宇先生 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 捐赠的议案》。

为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同意公司于 2025 年—2029 年期间向宿迁市 慈善总会合计捐赠人民币 1500 万元,围绕乡村振兴、社会治理、民生保 障等重点领域开展公益事业,推动巩固宿迁地区脱贫攻坚成果。

2、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ESG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 ESG 委员会成员:顾宇、钟雨、陈军、聂尧,顾宇任主任委员和召集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